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4172)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478 巷 20、22 號 9 樓
電 話：(02)8797-7607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綜合損益表	8
六、	權益變動表	9
七、	現金流量表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40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8
	(五)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32
	(七) 關係人交易	32 ~ 33
	(八) 質押之資產	3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其他	34 ~ 3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9
	(十四)部門資訊	39 ~ 40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一)
	存貨	明細表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五)
	無形資產變動	附註六(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六(十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六(七)
	其他應付款	附註六(八)
	營業收入	明細表二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三
	製造費用	明細表四
	推銷費用	明細表五
	管理費用	明細表六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七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八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897 號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游淑芬



會計師

曾惠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2 月 2 4 日


 因華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1,087	69	\$	425,371	7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482	1		3,32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779	-		81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98	-		530	-
130X	存貨	六(三)		18,079	4		3,523	1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17,705	4		21,384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2,500	1		2,50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35,330</u>	<u>79</u>		<u>457,449</u>	<u>83</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4,647	6		25,393	5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23,196	5		26,947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21,719	5		21,719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20,527	5		17,972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0,089</u>	<u>21</u>		<u>92,031</u>	<u>17</u>
1XXX	資產總計		\$	<u>425,419</u>	<u>100</u>	\$	<u>549,480</u>	<u>100</u>

(續次頁)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98	-	\$	898	-
2170	應付帳款			822	-		167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23,313	6		24,248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1,757	-		2,92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64	-		450	-
2XXX	負債總計			<u>26,454</u>	<u>6</u>		<u>28,691</u>	<u>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532,605	125		529,820	96
3140	預收股本			620	-		180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16,792	4		48,301	9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三)(十八)	(151,052)	(35)	(57,512)	(10)
3XXX	權益總計			<u>398,965</u>	<u>94</u>		<u>520,789</u>	<u>9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二十)及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25,419</u>	<u>100</u>	\$	<u>549,480</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藥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 (二)	\$ 44,225	100	\$ 109,13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六)	(23,094)	(52)	(20,017)	(1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131	48	89,119	82		
營業費用	六 (六)(九)(十) 十六)(十七)(二 十)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17,892)	(41)	(19,808)	(18)		
6200 管理費用		(27,885)	(63)	(31,625)	(2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6,242)	(240)	(105,398)	(9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019)	(344)	(156,831)	(144)		
6900 營業損失		(130,888)	(296)	(67,712)	(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4,728	11	8,410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2	1	1,79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80	12	10,200	9		
7900 稅前淨損		(125,608)	(284)	(57,512)	(53)		
8200 本期淨損		(\$ 125,608)	(284)	(\$ 57,512)	(53)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125,608)	(284)	(\$ 57,512)	(53)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九)						
9750 本期淨損		(\$ 2.36)		(\$ 1.09)			
稀釋每股虧損							
9850 本期淨損		(\$ 2.36)		(\$ 1.0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 普通股本	本 預收股本	資 發行溢價	本 員工認股權	公 其	積 他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103 年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528,250	\$ -	\$ 300,126	\$ 3,607	\$ 12,300	(\$ 269,469)	\$ 574,81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三)	-	-	(269,469)	-	-	269,469	-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	-	-	-	1,579	-	-	1,579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	1,570	180	1,411	(1,253)	-	-	1,908	
103年度淨損	-	-	-	-	-	(57,512)	(57,51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529,820	\$ 180	\$ 32,068	\$ 3,933	\$ 12,300	(\$ 57,512)	\$ 520,789	
104 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529,820	\$ 180	\$ 32,068	\$ 3,933	\$ 12,300	(\$ 57,512)	\$ 520,78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三)	-	-	(32,068)	-	-	32,068	-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	-	-	-	501	-	-	501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	2,785	440	2,505	(2,447)	-	-	3,283	
104年度淨損	-	-	-	-	-	(125,608)	(125,60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32,605	\$ 620	\$ 2,505	\$ 1,987	\$ 12,300	(\$ 151,052)	\$ 398,96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25,608)	(\$ 57,51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六) 5,547	4,613
攤銷費用	六(六)(十六) 4,591	9,482
呆帳費用	六(二) 1	-
利息收入	六(十五) (3,437)	(4,111)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 501	1,579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5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154)	(1,0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0,646
其他應收款	8	269
本期所得稅資產	(168)	(353)
存貨	(14,556)	2,854
預付款項	3,679	(10,4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00)	161
應付帳款	655	(1,994)
其他應付款	(373)	3,34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171)	1,859
其他流動負債	(86)	(22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2,271)	(40,272)
收取之利息	3,462	3,5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809)	(36,7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3,83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5,049)	(8,58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六) (840)	(2,5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69)	(2,5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58)	(9,8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 3,283	1,9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83	1,9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34,284)	(44,6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5,371	470,0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1,087	\$ 425,37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4 年 10 月 14 日，並於民國 94 年 11 月 7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生物技術、研究發展及藥品檢驗有關之服務，以及西藥批發、食品什貨及醫療器材有關之批發(零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1.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截至可使用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

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電 腦 設 備	3 年 ~ 5 年
實 驗 設 備	4 年 ~ 8 年
租 賃 改 良	3 年 ~ 5 年

(十一)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軟體、專利權、商標權、經銷權授權金及專門技術分別按其經濟年限或契約期限孰短者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二)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研發、製造並銷售藥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相關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 (1)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時，應以資產負債表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惟某特定條件之達成遠較其他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遞延至該特定條件完成時方可認列。
- (2)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應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已發生成本很有可能回收時，應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已發生成本非屬

很有可能回收時，不應認列收入，且該已發生成本仍應於當期認列費用。

- (3)若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估計發生虧損時，應立即認列損失。但如以後年度估計虧損減少時，應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二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 21,7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7	\$ 1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060	62,441
定期存款	277,400	365,300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2,500)	(2,500)
	<u>\$ 291,087</u>	<u>\$ 425,37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取得政府對本公司研究計畫之補助款，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計 \$2,500，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應收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4,537	\$ 3,371
減：備抵銷貨折讓	(54)	(42)
減：備抵呆帳	(1)	-
	<u>\$ 4,482</u>	<u>\$ 3,329</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群組1	\$ 3,314	\$ 2,723
群組2	-	-
群組3	855	-
	<u>\$ 4,169</u>	<u>\$ 2,723</u>

註：群組 1：為具一定規模之醫療院所。

群組 2：長期往來經銷商。

群組 3：除群組 1 及群組 2 以外之一般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內	\$ 218	\$ 606
31-90天	95	-
	<u>\$ 313</u>	<u>\$ 60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	\$ -
提列減損損失	-	1	1
12月31日	<u>\$ -</u>	<u>\$ 1</u>	<u>\$ 1</u>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6,056	(\$ 617)	\$ 15,439
在製品	89	(7)	82
商品存貨	2,558	-	2,558
	<u>\$ 18,703</u>	<u>(\$ 624)</u>	<u>\$ 18,079</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475	(\$ 540)	\$ 1,935
在製品	215	-	215
商品存貨	1,373	-	1,373
	<u>\$ 4,063</u>	<u>(\$ 540)</u>	<u>\$ 3,52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3,011	\$ 17,963
跌價損失	83	540
	<u>\$ 23,094</u>	<u>\$ 18,503</u>

(四) 預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藥證申請審查年費	\$ 3,798	\$ 5,994
委外代工費用	3,128	3,128
留抵稅額	3,115	2,561
用品盤存	1,948	1,856
委外研發費用	1,357	1,750
預付貨款	-	1,317
研發材料費	959	1,232
其他	3,400	3,546
	<u>\$ 17,705</u>	<u>\$ 21,384</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設備	實驗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896	\$ 35,157	\$ 10,747	\$ 46,800
累計折舊	(365)	(14,501)	(6,541)	(21,407)
	<u>\$ 531</u>	<u>\$ 20,656</u>	<u>\$ 4,206</u>	<u>\$ 25,393</u>
104年				
1月1日	\$ 531	\$ 20,656	\$ 4,206	\$ 25,393
增添	158	4,328	-	4,486
移轉(註)	-	315	-	315
折舊費用	(151)	(3,450)	(1,946)	(5,547)
12月31日	<u>\$ 538</u>	<u>\$ 21,849</u>	<u>\$ 2,260</u>	<u>\$ 24,647</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054	\$ 39,800	\$ 10,747	\$ 51,601
累計折舊	(516)	(17,951)	(8,487)	(26,954)
	<u>\$ 538</u>	<u>\$ 21,849</u>	<u>\$ 2,260</u>	<u>\$ 24,647</u>

(註)係由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電腦設備	實驗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588	\$ 32,305	\$ 6,022	\$ 38,915
累計折舊	(245)	(11,512)	(5,037)	(16,794)
	<u>\$ 343</u>	<u>\$ 20,793</u>	<u>\$ 985</u>	<u>\$ 22,121</u>
103年				
1月1日	\$ 343	\$ 20,793	\$ 985	\$ 22,121
增添	308	2,311	4,725	7,344
移轉(註)	-	541	-	541
折舊費用	(120)	(2,989)	(1,504)	(4,613)
12月31日	<u>\$ 531</u>	<u>\$ 20,656</u>	<u>\$ 4,206</u>	<u>\$ 25,393</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896	\$ 35,157	\$ 10,747	\$ 46,800
累計折舊	(365)	(14,501)	(6,541)	(21,407)
	<u>\$ 531</u>	<u>\$ 20,656</u>	<u>\$ 4,206</u>	<u>\$ 25,393</u>

(註)係由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六)無形資產

	商標權及經銷 權授權金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及專利權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47,071	\$ 1,863	\$ 4,161	\$ 53,095
累計攤銷	(24,848)	(982)	(318)	(26,148)
	<u>\$ 22,223</u>	<u>\$ 881</u>	<u>\$ 3,843</u>	<u>\$ 26,947</u>
104年				
1月1日	\$ 22,223	\$ 881	\$ 3,843	\$ 26,94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98	-	98
移轉(註)	-	-	742	742
攤銷費用	(3,771)	(508)	(312)	(4,591)
12月31日	<u>\$ 18,452</u>	<u>\$ 471</u>	<u>\$ 4,273</u>	<u>\$ 23,196</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47,071	\$ 1,961	\$ 4,904	\$ 53,936
累計攤銷	(28,619)	(1,490)	(631)	(30,740)
	<u>\$ 18,452</u>	<u>\$ 471</u>	<u>\$ 4,273</u>	<u>\$ 23,196</u>

(註)係由預付專利權申請費(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商標權及經銷 權授權金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及專利權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48,746	\$ 1,333	\$ 2,127	\$ 52,206
累計攤銷	(17,108)	(520)	(127)	(17,755)
	<u>\$ 31,638</u>	<u>\$ 813</u>	<u>\$ 2,000</u>	<u>\$ 34,451</u>
103年				
1月1日	\$ 31,638	\$ 813	\$ 2,000	\$ 34,45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530	-	530
減損損失	(586)	-	-	(586)
移轉(註)	-	-	2,034	2,034
攤銷費用	(8,829)	(462)	(191)	(9,482)
12月31日	<u>\$ 22,223</u>	<u>\$ 881</u>	<u>\$ 3,843</u>	<u>\$ 26,947</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47,071	\$ 1,863	\$ 4,161	\$ 53,095
累計攤銷	(24,848)	(982)	(318)	(26,148)
	<u>\$ 22,223</u>	<u>\$ 881</u>	<u>\$ 3,843</u>	<u>\$ 26,947</u>

(註)係由預付專利權申請費(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 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係與 Symbio Pharmaceuticals Ltd. 簽訂合約，取得其藥物止吐貼片與血液腫瘤用藥台灣地區銷售權與商標權使用權計\$9,731，另與乙公司簽訂醫療器材台灣地區銷售權所支付之授權金計\$37,340，請詳附註九、(二)2.及4.說明。
- 本公司有增進生物可利用性之醫藥組合物等專門技術，並分別獲得台灣及大陸等國家之專利，相關預付專利權申請費(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轉列無形資產分別計\$742及\$2,034。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推銷費用	\$ 1,244	\$ 1,239
管理費用	152	139
研究發展費用	3,195	8,104
	<u>\$ 4,591</u>	<u>\$ 9,482</u>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付專利權申請費	\$ 15,788	\$ 12,625
委外代工費用	2,604	2,604
存出保證金	1,779	2,429
預付設備款	356	314
	<u>\$ 20,527</u>	<u>\$ 17,972</u>

(八) 其他應付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權利金	\$ 8,941	\$ 6,984
應付薪資及獎金	7,791	8,500
應付勞務費	1,116	1,599
應付廣告費	1,538	2,677
其他	3,927	4,488
	<u>\$ 23,313</u>	<u>\$ 24,248</u>

(九)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60 及 \$1,982。

(十)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並於民國 101 年 8 月 10 日全額發行，認股價格為 10 元，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得行使。

2.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之條件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1.8.10	1,000仟單位	7年	2~4年之服務	0.00%	0.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104年度		103年度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認股選擇權	(仟單位)	(元)	(仟單位)	(元)
期初流通在外	695	\$ 10.00	970	\$ 10.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323)	10.18	(175)	10.90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放棄	(84)	-	(100)	-
期末流通在外	<u>288</u>		<u>695</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86</u>		<u>86</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 選擇權	<u>-</u>		<u>-</u>	

4.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民國 101 年 8 月 10 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 股價(註)/ 履約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每股公 平價值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1.8.10	14.87元/ 10.00元	40.17~ 42.97%	4.5~ 5.5年	0.00%	0.95~ 1.03%	7.1616~ 7.8189元

註：因公司未有明確之公開市場價格，故採用與公司類似之上市櫃公司為樣本，以股價淨值比為乘數，並考慮流動性折價因素，推算給與日股票市價。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權益交割	\$ 501	\$ 1,579

(十一)股本

-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532,605，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52,982	52,825
員工行使認股權	278	157
12月31日	53,260	52,982

(十二)資本公積

1.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認股權及其他

- (1)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專門技術入股，股本總額為 \$41,000，分兩次發行，分別為 1,500 仟股及 2,600 仟股。其中 2,600 仟股係給予特定人認股權並約定於營業額、盈餘、上市(櫃)成功及技術授權或合作，或因專門技術衍生之技術或產品而成就被併購、合併等特定條件達成時，方能執行 2,600 仟股之技術股。但被合併或收購成功非因前述技術原因，則發放半數技術股，並返還相關技術及專利予技術團隊，惟有其他後續處理辦法時，則應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 (2)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該認股權轉為可轉換特別股方式，其轉換條件同前述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之發行條件，並分別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3 日發行及民國 100 年 11 月 18 日完成變更登記。因該發行之特別股股東並未享有特別股股息，也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配，且於所約定期限

內若未滿足轉換條件則可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實質上與認股權相似，故將此特別股全額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 (3) 惟本公司與技術團隊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雙方協議，將技術作價入股方式所取得之無形資產返還技術團隊，技術團隊拋棄技術作價取得之普通股\$15,000 及特別股\$26,000，本公司以專門技術帳列金額\$28,700 作為收回庫藏股之成本，差額帳列「資本公積-其他」，並經董事會決議將該庫藏股予以註銷，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3 月 15 日，上項減資案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十三)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2. 本公司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公司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擬訂盈餘分配案時，股票股利總額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為原則，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5 日及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分別計\$32,068 及\$269,469。以上有關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四)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44,225	\$ 30,865
勞務收入	-	78,271
	<u>\$ 44,225</u>	<u>\$ 109,136</u>

(十五)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3,437	\$ 4,111
政府補助收入	1,133	2,632
其他	158	1,667
	<u>\$ 4,728</u>	<u>\$ 8,410</u>

(1)民國 102 年 5 月本公司取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代經濟部對本公司「Gemcitabine 新藥臨床試驗」研究計畫之補助，該計畫補助總金額為\$10,000，分期撥款。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收到補助款計\$1,133 及\$2,532，依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予以認列之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1,133 及\$2,532。本公司因取得此補助計畫提供資產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2)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取得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參與國際展覽計畫之補助款為\$100。

(十六)成本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之變動	\$ 14,804	\$ 17,387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6,597	215
員工福利費用	48,565	56,5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547	4,61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591	9,482
勞務費	15,182	8,810
臨床試驗費	14,111	10,758
藥物審查費	7,603	9,071
營業租賃租金	7,176	6,888
委外研發費用	20,642	16,950
研發材料費	4,351	5,399
廣告費用	5,885	4,489
其他費用	20,059	26,22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75,113</u>	<u>\$ 176,848</u>

(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42,160	\$ 49,246
勞健保費用	3,206	3,447
退休金費用	1,960	1,982
其他用人費用	1,239	1,882
	<u>\$ 48,565</u>	<u>\$ 56,55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5%，董事酬勞不高於5%。

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已於104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5%，董事酬勞不高於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不適用盈餘分配相關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	(\$ 21,353)	(\$ 9,777)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		
影	230	10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	692	341
資		
產	20,431	9,328
所得稅費用	\$ -	\$ -

3. 因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04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21,719	\$ -	\$ -	\$ -	\$21,719	
		103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21,719	\$ -	\$ -	\$ -	\$21,719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生技新藥	\$ 61,507	\$ 39,788	註	
		103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生技新藥	\$ 43,849	\$ 22,130	註	

註：符合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稅額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之。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5年度	\$ 9,108	\$ 9,108	\$ 9,108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14,802	14,802	14,802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21,479	21,479	21,479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34,000	34,000	34,00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46,186	46,186	46,186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80,200	80,200	80,200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59,949	59,949	59,949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137,580	137,580	137,58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55,248	55,248	55,248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120,182	120,182	120,182	民國114年度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4年度	\$ 2,025	\$ 2,025	\$ 2,025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9,108	9,108	9,108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14,802	14,802	14,802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21,479	21,479	21,479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34,000	34,000	34,00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46,186	46,186	46,186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80,200	80,200	80,200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59,949	59,949	59,949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137,580	137,580	137,58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54,870	54,870	54,870	民國113年度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726	\$ 1,034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8.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151,052)	(\$ 57,512)

9.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0，亦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十九) 每股虧損

	10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25,608)	53,142 (\$ 2.36)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57,512)	\$ 52,886 (\$ 1.09)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因具反稀釋效果，故稀釋每股虧損與基本每股虧損相同。

(二十)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公務車，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3 年 3 月至 106 年 12 月，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租金費用計 \$7,176 及 \$6,888。另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773	\$ 5,88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91	7,448
	<u>\$ 8,064</u>	<u>\$ 13,335</u>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486	\$ 7,34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63	1,80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563)
本期支付現金	<u>\$ 5,049</u>	<u>\$ 8,58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公司	\$ <u>30,910</u>	\$ <u>20,567</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按雙方議定後決定之，收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

2. 營業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廣告費：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公司	\$ <u>3,132</u>	\$ <u>3,166</u>
委託研究費：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公司	\$ <u>449</u>	\$ <u>-</u>
加工費：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公司	\$ <u>110</u>	\$ <u>-</u>
物流費：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公司	\$ <u>623</u>	\$ <u>515</u>

係支付產品倉儲管理、推廣費用、加工費及藥品試製費用，並按雙方協議及條件收費。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公司	\$ <u>1,757</u>	\$ <u>2,92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係應付物流費及業務推廣費。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097	\$ 15,172
股份基礎給付	<u>235</u>	<u>363</u>
總計	\$ <u>9,332</u>	\$ <u>15,53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因取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代經濟部對本公司「Gemcitabine 新藥臨床試驗」研究計畫之補助，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皆提供銀行定期存款 \$2,500 作為銀行履約保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與日本 SymBio Pharmaceuticals Ltd. 簽訂藥物血液腫瘤用藥授權合約，取得於台灣地區之銷售權及商標使用權。依約本公司於核准取得新適應症上市許可時，需給付歐元 75 仟元。
2. 本公司與甲公司簽訂產品轉讓協議，取得其原委任開發協議中之藥品所有之權利。依約本公司於向主管機關提出執行藥品生體相等性試驗申請翌日、取得藥品許可證翌日，分別需給付專門技術金，其合計為\$5,700，扣除已支付款項、未來依里程碑達成進度，尚須支付\$3,000。另，未來每年並需依當期之醫療通路淨銷售額給付 5%予授權方，支付上限為\$16,100。
3. 本公司與乙公司簽訂產品代理合約，取得於台灣地區之銷售權。依約該產品於取得美國 FDA 之許可證時，需給付美金 625 仟元，未來並需依淨銷售毛利之 5%給付予授權方，支付上限為美金 1,000 仟元，或取得因銷售該產品而新成立之公司 5%之股份。
4.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委託國內外廠商及醫療機構執行藥品之研發、測試及試製，依已簽訂之試驗合約而尚未支付之款項計\$35,59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經民國 105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計\$2,505，前述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二)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研發支出，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股數為 1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 40 元。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公司能夠繼續經營與成長，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並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商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2,500	\$ 2,500	\$ 2,500	\$ 2,500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採用適當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6	32.86	\$ 85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5	32.86	1,150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16	31.58	\$ 41,56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3	31.58	1,042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	32.8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5	32.86	(1)

103年12月31日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16	31.58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3	31.58	(9)

(D)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2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	\$ -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會處執行，本公司財會處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財會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98	\$ -	\$ -	\$ -
應付帳款	822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070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898	\$ -	\$ -	\$ -
應付帳款	167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176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之說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是根據稅後淨利來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藥品之設計、開發、生產及製造等。

(四)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3,370	\$ 66,592	\$ 109,136	\$ 65,279
中國	855	-	-	-
	<u>\$ 44,225</u>	<u>\$ 66,592</u>	<u>\$ 109,136</u>	<u>\$ 65,279</u>

(五)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甲公司	\$ -	\$ 66,076
乙公司	30,910	20,567
丙公司	-	12,064
	<u>\$ 30,910</u>	<u>\$ 98,707</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成</u>	<u>本</u>	<u>市</u>	<u>價</u>	<u>備</u>	<u>註</u>
原物料		\$	16,056	\$	15,439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			89		82	"	
商品存貨			<u>2,558</u>		<u>4,791</u>	"	
			18,703	\$	<u>20,31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624</u>)				
		\$	<u>18,079</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普癌汰		\$	41,797		
倍特寧			1,929		
BH4			855		
減：銷售退回及折讓		(356)		
		\$	<u>44,225</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2,475
加：本期進貨	14,069
在製品轉入	6,109
減：期末原物料	(16,056)
本期投入原物料	6,597
直接人工	353
製造費用	1,257
製造成本	8,207
加：期初在製品	215
本期在製品進貨	601
減：期末在製品	(89)
轉列原料	(6,109)
製成品成本	2,825
加：期初製成品	-
減：期末製成品	-
製成品產銷成本	2,825
期初商品存貨	1,373
加：本期進貨	21,435
減：期末商品存貨	(2,558)
轉列廣告費用	(64)
買賣銷貨成本	20,186
銷貨成本	23,011
存貨跌價損失	83
營業成本	<u>\$ 23,094</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委外加工		\$	1,063		
其他			194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5%
		\$	<u>1,257</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廣告費		\$	5,063		
薪資支出			3,843		
權利金			1,957		
勞務費			1,746		
各項攤提			1,244		
其他費用			4,039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7,892</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5,198		
租金支出			2,236		
勞務費			1,958		
旅費			1,528		
其他費用			6,965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27,885</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2,765		
委外研發費用			20,642		
臨床試驗費			14,111		
勞務費			11,478		
藥物審查費			7,603		
其他			29,643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06,242</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53	\$ 41,807	\$ 42,160	\$ 957	\$ 48,289	\$ 49,246
勞健保費用	-	3,206	3,206	-	3,447	3,447
退休金費用	-	1,960	1,960	-	1,982	1,9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239	1,239	-	1,882	1,882
合計	\$ 353	\$ 48,212	\$ 48,565	\$ 957	\$ 55,600	\$ 56,557
折舊費用	\$ 40	\$ 5,507	\$ 5,547	\$ -	\$ 4,613	\$ 4,613
攤銷費用	\$ -	\$ 4,591	\$ 4,591	\$ -	\$ 9,482	\$ 9,482

註：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6人及47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050571

會員姓名：
(1) 游淑芬
(2) 曾惠瑾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71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05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796454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游淑芬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曾惠瑾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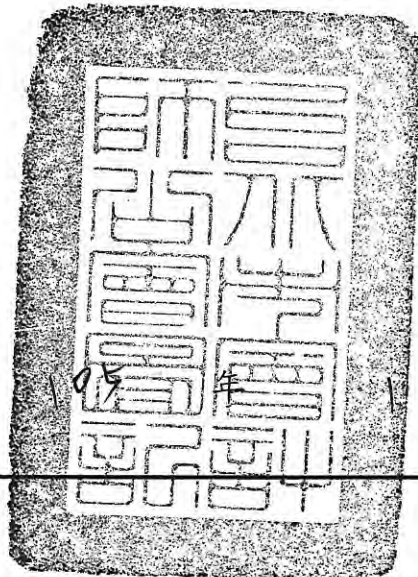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6 日

裝訂線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

105

號